

ལྷོ་མཁའ་གྲི་ཉི་ལྷ་གྲོང་ཁྱེར་རང་བྱུང་ལོ་ན་ཁྱད་ལས་ཁུངས་ཀྱི་ཡིག་ཆ།
香格里拉市自然资源局文件

香自然资发〔2019〕419号

签发人：马鑫

香格里拉市自然资源局关于香格里拉市纳赤河
（康珠大道至香巴拉大道河段）河岸景观提升
项目的规划批复

迪庆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及项目审查审批相关程序规定，经州规委审定，现对《香格里拉市纳赤河（康珠大道至香巴拉大道河段）河岸景观提升项目》规划批复如下：

香格里拉市纳赤河（康珠大道至香巴拉大道河段）河岸景观提升项目位于康珠大道至香巴拉大道河段，规划总面积为28567.85平方米（合42.85亩），河道长571.55米，其

香格里拉市自然资源局 2019年11月1日印发

中绿地面积 13851.73 平方米，河道水体 9588.231 平方米，广场 2336.33 平方米，铺砖游路 1896.67 平方米，亲水平台 529.71 平方米，景观小品 75.34 平方米，栈道 437.48 平方米，风雨桥 278.08 平方米，跌水坝 61.3 米。项目投资概算 1168.15 万元。

要求严格按照批复的规划方案执行。

